

证券代码：300102

证券简称：乾照光电

公告编号：2016-092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持股 5% 以上股东王维勇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股份减持”），王维勇先生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509,9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4%。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减持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
王维勇	大宗交易	2016 年 12 月 26 日	6.96	4,509,950	0.64
	合计	-	-	4,509,950	0.64

2、关于第一大股东变更的说明

本次股份减持前，王维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2,173,9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9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股份减持后，王维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7,664,0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28%，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本次股份减持前后，公司原第二大股东深圳和君正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君正德”）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和正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和正”）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仍合计持有公司

股份 11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1%。其中，和君正德为正德鑫盛一号投资私募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43,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0%）及正德远盛产业创新结构化私募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6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52%）的管理人，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和正为和聚鑫盛一号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6,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9%）的管理人。

本次股份减持完成后，和君正德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和正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后，和君正德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和正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7 日